

##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韩江干流治理工程（梅县段）施工图审查[项目编号:JG2025-4120]资格后审工作已完成，

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	资格审查结果	资审不通过原因
1	江门市科禹水利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2	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3	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州市水务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09 月 23 日 00 时 00 分 至 2025 年 09 月 26 日 00 时 00 分止。

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的异议答复不满意的，可持招标人的异议答复和投诉书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工程建设服务中心

联系人:吴先生 联系电话:0753-2589082

投诉受理部门(招投标监督部门):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局

联系电话:0753-2589083

招标人名称: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工程建设服务中心

2025年9月23日

